

網路禁止販賣菸酒常識性平宣導工作計畫

新北市政府財政局財稅管理科

為健全菸酒管理，財政部訂定菸酒管理法，目的是為了健全菸酒管理，管理菸酒製造、進口及販賣業者。依菸酒管理法第 30 條第 1 項規定，酒之販賣或轉讓，不得以自動販賣機、郵購、電子購物或其他無法辨識購買者或受讓者年齡等方式為之。

隨著網路科技發達及智慧型手機普遍使用，網路已成為民眾常用販賣管道，新北市政府近年來查獲違規態樣主要以網路交易平台或社群網站販售菸酒品為大宗，發現被檢舉之民眾受罰原因，主要係因不知法令因而受罰。來宣導了解正確的買賣觀念，以避免民眾觸法受罰。

一、統計分析

(一) 新北市近 2 年查獲違反菸酒管理法規定案件分析

依統計 107 年及 108 年違反菸酒管理法 30 條第 1 項案件如下，107 年違反網路販賣菸酒件數為 127 件，108 年違反網路販賣菸酒件數為 122 件，由資料可知近兩年裁罰件數相差不大。

表一 近 2 年查獲違反菸酒管理法規案件一覽表

單位：件		
違法法條名稱	107 年	108 年
第 30 條第 1 項(以網路、電子購物方式販售酒品)	127	122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財政局菸酒金融科

(二) 新北市近 2 年違反菸酒管理法 30 條第 1 項性別比例分析

經新北市政府 107 及 108 年違反菸酒管理法 30 條第 1 項(以網路、電子購物方式販售酒品)，以網路販賣案件性別統計資料顯示：

1. 107 年底違反菸酒管理法 30 條第 1 項(以網路、電子購物方式販售酒品)，107 年網路販賣菸酒被處分件數為 127 件，其中男性受處分人數為 45 件(男性 35.43%)，女性受處分人數為 71 件女性(55.91%)，故女性與男性之性別比例約為 1.578:1。
2. 108 年底違反菸酒管理法 30 條第 1 項(以網路、電子購物方式販售酒品)，108 年網路販賣菸酒被處分件數為 122 件，其中男性受處分人數為 44 件(男性 36.07%)，女性受處分人數為 56 件(女性 45.9%)，故女性與男性之性別比例約為 1.273:1。

(三) 新北市近 2 年違反菸酒管理法 30 條第 1 項年齡比例分析

1. 107 年網路販賣菸酒被處分案件，年齡層最多落在 31-40 歲計 45 案(占比 35.43%)，其次為 21-30 歲計 35 案(占比 27.56%)，第三為 41-50 歲計 23 案(占比 18.11)。
2. 108 年網路販賣菸酒被處分案件，年齡層最多落在 31-40 歲計 41 案 (占比 33.61%)，其次為 21-30 歲計 32 案(占比 26.23%)，第三為 41-50 歲計 18 案(占比 14.75%)。

表二 107 年級 108 年網路販賣案件性別統計

單位:件

性別	年	107 年	108 年
		違反菸酒管理法第 30 條第 1 項(以網路、電子購物方式販售酒品)	違反菸酒管理法第 30 條第 1 項(以網路、電子購物方式販售酒品)
男		45	44
女		71	56
公司行號		11	22
總數		127	122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財政局菸酒金融科

表三 107 年級 108 年網路販賣案件年齡層統計

年齡層	107 年	108 年
0-20	2	2
21-30	35	32
31-40	45	41
41-50	23	18
51-60	7	6
61-70	4	1
合計	116	100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財政局菸酒金融科

二、促進性別平等之目標及規劃

(一) 宣導方式與目標

網路購物方式日漸盛行，民眾利用網路買賣物品已逐漸取代傳統購物，使用網路等非實體店面方式販售方式，違反案件年齡層主要集中在 21 歲至 50 歲之間，占違法案件 8 至 9 成左右。為加強民眾網路禁止販賣菸酒常識，將透過網路及其他管道加強宣導。

經上述年齡層分析，違反案件占 8 至 9 成左右，新北市政府未來將利用各類宣導管道，加強對民眾宣導網路不得販賣菸酒之相關法規，並加強對民眾之宣導，以免民眾觸法，藉以傳達網路禁止販賣菸酒常識性平觀念。

(二) 規劃方案比較

本計畫擬利用網路 FACEBOOK 辦理宣導及透過實體管道（張貼海報、報章雜誌及活動設攤等）宣導，並綜合考量宣導內容、宣導對象、推廣成效及宣導效益等因素進行評估。

名稱	方案 1：利用網路 Facebook 宣導	方案 2：透過實體管道（報章雜誌及活動設攤等）宣導
內容	臉書也成為台灣網友最喜歡使用的平台，將利用社群媒體通路發網路新聞稿方式宣導。	將透過報章雜誌、各局處舉辦活動設攤或公所、戶政、學校跑馬燈等管道加強宣導，讓民眾瞭解不得販賣菸酒之相關法規，進而降低觸法機率。
觸及人數	網路媒體族群。	宣導對象為參與活動及一般民眾者。
推廣成效	利用網路宣導加深使用者印象，幫助民眾了解菸酒法治觀念，以避免受罰，降低受處分人數。	藉由實體宣導幫助民眾了解菸酒法治觀念，以避免受罰，降低受處分人數。
宣導效益	有。	有。

綜合考量上列宣導內容、宣導對象、推廣成效及宣導效益，方案 1 與方案 2 兩

案皆具有宣導效益，爰選擇採方案 1 與方案 2 兩案併行方式推廣，以達發揮最大宣導效益。